

合同

编号： 11N45817325320251601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和田市古江巴格乡小学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和田万豪家政服务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和田市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（或）团体组织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和田万豪家政服务有限公司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和田万豪家政服务有限公司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和田万豪家政服务有限公司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：元

序号	商品名称	品牌	型号	配置要求	采购数量	计数单位	成交单价	小计
1	下水管道安装和维修及附加施工	-	-	服务内容:按客户要求,品牌:,服务方式:现场服务	1	项	2500.00	2500.00
合同总价（元）		2500.00						
合同总价（大写）		贰仟伍佰元整						

二、付款方式

验收合格后，将全部款项一次转入对方指定账户。

三、服务条款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的规定，以及有关法律、法规，在自愿、平等的基础上，合同双方就以下事宜，经协商，达成一致，签订本合同。

一、事项名称：教学楼旁漏水处维修

二、施工地点：和田市古江巴格乡中心小学

三、承包方式：包工包料

四、合同造价和事项内容：中心小学教学楼旁漏水处维修（包工包料），总价：2500.00元。

五、质量及验收：

施工单位应依照建设单位提供的相关技术资料要求，以确保施工质量。

六、双方责任：

甲方：

1. 保证施工条件，提供相关资料，派现场监督人员监督施工质量进度。

乙方：

1. 对施工的安全要检查监督，发现安全隐患要及时采取措施予以纠正。

2. 乙方技术人员认真把好质量关、安全关，每天清理现场垃圾，交工前彻底清理现场卫生。

3. 遇特殊情况需及时与甲方说明情况，避免不必要的损失。

4. 保证施工现场的安全，施工期间乙方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，均由乙方承担。

七、违约责任：

本合同经甲、乙双方盖章、签字后生效，不得单方违约、废止合同。

八、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：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纠纷时协商解决；协商不成，双方同意提交当地仲裁委员会仲裁。

九、本合同一式两份，甲乙双方各持一份。

甲方（公章）：

乙方（公章）：和田万豪家政服务有限公司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地址：

地址：新疆和田地区和田市拉斯奎镇阿热果勒村317号

电话：

电话：13319033108

开户银行：

开户银行：工行和田分行营业部

账号：

账号：3015381009200585104

签订日期：

签订日期：